

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圖書資訊處

福田繁雄設計藝術館參觀須知

109年10月15日館務會議訂定

- 一、 東方設計大學圖書資訊處(以下簡稱本處)為維護福田繁雄設計藝術館之保存、維護等事宜，特訂定本須知。
- 二、 設計理念合乎東方設計大學的教學理念，強調全人教育與全球關懷，為臺灣的藝術景觀再創新景點。未來藉由設立福田繁雄設計藝術館，希望臺灣的設計教育得以在地深耕細作、薪火相傳；並希望藉由設立福田繁雄設計藝術館，典藏國際級設計大師的作品。
- 三、 開放申請參觀時間為週一至週五早上 10-12 點、下午 1-4 點，國定假日及週六、日不予開放；參觀時間每場次以 1 小時為限。
- 四、 本館僅接受團體預約(預約人數每場次以 25 人為原則)，預約參觀需於一週前提出申請，未依規定不予受理。
- 五、 申請者請遵照申請時間入館。
- 六、 入館參觀請保持安靜，切勿大聲喧嘩或嘻鬧。
- 七、 入館參觀請勿赤膊或穿著汗衫、居家室內拖鞋及服裝不整。
- 八、 請勿於館內飲食、吸煙及嚼食檳榔、口香糖。
- 九、 請勿攜帶危險物品入館。
- 十、 館內禁止拍照及攝影。
- 十一、 參觀團體應遵守本館規定，參觀結束請集體離館。
- 十二、 以上規範，若有任何變動或變更，請依本館現場公告為主。
- 十三、 如有污損、破壞本館場地與設備，應自行恢復原狀或負賠償之責。
- 十四、 進入本館應遵循本須知相關規範，並遵從服務人員指示。若有違反以下事項者，本館有權制止或勒令離館：
 - (一) 攜帶各類違禁或危險物品、食物、液體等及服裝不整者。
 - (二) 館內拍照及攝影者。
 - (三) 館內嬉戲、高聲談笑、飲食、吸煙、就地而坐等行為者。
- 十五、 本須知經本處館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